

第二章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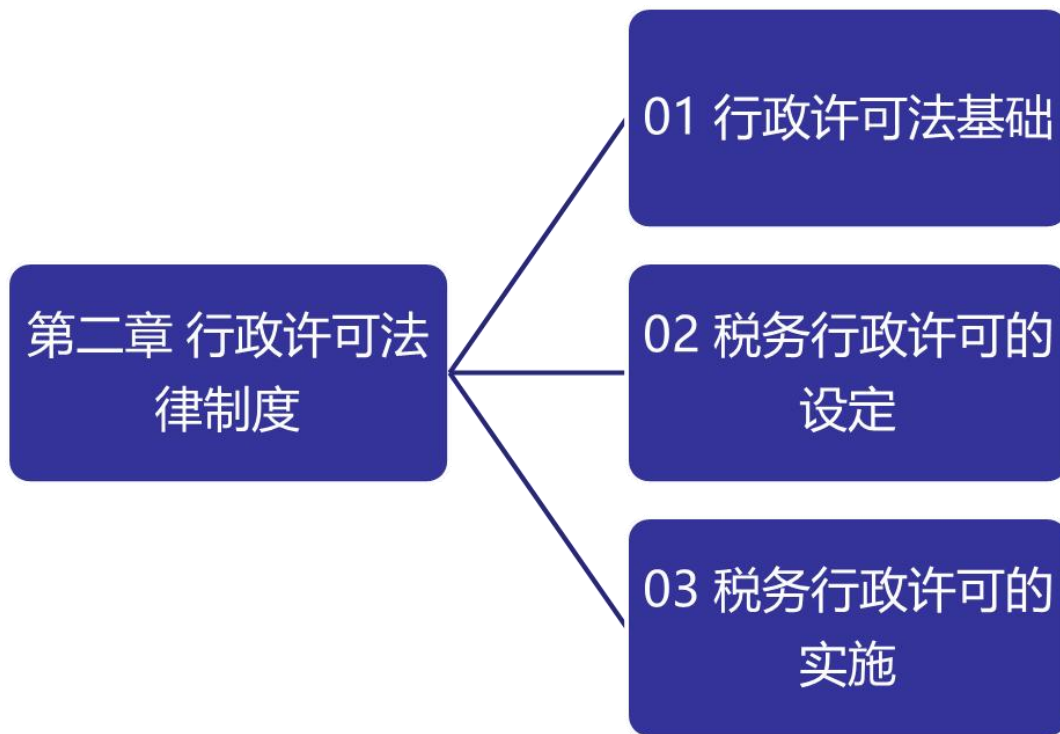
行政许可法律制度

考情分析

本章为不重要章节，以选择题形式考核，历年分值平均分2分左右。

2026年本章内容无实质变动，对备考无影响。

无突出的高频考点，理解性学习即可。



第一节

行政许可法基础

一、行政许可概述

行政许可，是指行政机关**根据**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的申请**，经依法审查，准予其从事特定活动的行为。

二、行政许可的特征

行政许可是依申请的行为，

是事先控制的管理性行为，

是外部行政行为，

是准予行政相对人从事特定活动的行政行为，

一般为要式行政行为。

三、行政许可的分类

（一）行政许可的类别

名称	概念	举例	主要功能
普通许可	准予符合法定条件的行政相对人行使某种权利，性质是确定特定行政相对人行使现有权利的条件	集会游行示威许可、爆炸品生产运输许可、商业银行设立许可等	控制危险
特许	行政机关依法向行政相对人转让某种特定权利或者配置有限资源，性质是授予权利	电信业务经营许可、快递业务经营许可、海域使用许可、无线电频率占用许可等	配置有限资源

名称	概念	举例	主要功能
认可	对行政相对人是否具备某种资格资质的认定，性质是确认具备某种能力	律师资格、建筑企业的资质等	提高从业水平、技能，降低行业风险
核准	对某些事项或者活动是否达到法定技术标准的核实准许，性质是确定达到特定的经济技术规范、标准	消防验收、生猪屠宰检疫等	控制该事项或者活动的危险
登记	对建立特定法律关系的确定，性质一般是授予特定的主体资格	企业设立核准登记、事业单位及社会团体设立登记等	证明及社会公示

（二）行政许可、行政审批、行政确认、行政登记的区别

（1）行政许可与行政审批

	行政许可	行政审批
分类启动	普通许可、特许、认可、核准、登记	许可审批、确认审批、其他审批（部分行政审批属于行政许可范畴）
	依申请	依职权、依申请
范围	外部管理行为	内部行政行为、外部行政行为
表现	权利赋予、禁止解除	——
举例	出入境许可、持枪许可	——

（2）行政许可与行政确认

	行政许可	行政确认
启动	依申请	依申请、依职权
权利形成时间	产生于行政机关作出决定之后	形成于行政机关作出决定之前
举例	集会游行示威许可、消防验收	道路交通事故责任认定、火灾事故原因和责任认定

（3）行政许可与行政登记

	行政许可	行政登记
裁量权	有	无（符合法律规定的事实，必须登记）
目的	对行政相对人的行为事先加以严格控制	建立一种秩序
对象 结果	法律作一般禁止性的行为	法律、法规规定应当由行政机关以书面形式进行记载的事实
	被许可人获得从事某种行为的资格和权利	大多数为履行义务
举例	——	收养登记、一般纳税人登记

【例题·单选】下列行政行为中，属于行政许可的是（ ）。

- A. 主管税务局为丁公司办理一般纳税人登记
- B. 民政部门为甲、乙二人办理结婚登记
- C. 县政府对县财政局报送的财政预算予以审批
- D. 公安部门向通过考试的丙发放驾驶执照

答案：D

解析：本题考查行政许可。选项A、B属于行政确认类型的行政登记。行政机关在登记中一般没有裁量权，只要有符合法律规定的事实，行政机关就必须予以登记。而行政机关在行政许可程序中拥有一定的裁量权。选项C属于行政机关的内部管理审批，不是基于对外履行社会管理法定职权而作出的，不属于行政许可。

四、行政许可法基本原则

1. 法定原则	行政许可的设定必须有明确的法律依据，并且应当由法定的主体按照法律规定的权限和程序进行
2. 公开、公平、公正、非歧视原则	
3. 便民和效率原则	
4. 救济原则	陈述权、申辩权、复议权、诉讼权、赔偿权
5. 信赖保护原则	废止补偿
6. 行政许可不得转让原则	
7. 监督原则	

【例题·单选】行政许可所依据的法律废止，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行政机关可以依法撤回已经生效的行政许可。由此给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造成财产损失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给予补偿。该规定体现的原则是（ ）。

- A. 法定原则
- B. 信赖保护原则
- C. 公开、公平、公正、非歧视原则
- D. 便民和效率原则

答案：B

解析：行政许可所依据的法律、法规、规章修改或者废止，或者准予行政许可所依据的客观情况发生重大变化的，为了公共利益的需要，行政机关可以依法变更或者撤回已经生效的行政许可。由此给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造成财产损失的，行政机关应当依法给予补偿。

第二节

税务行政许可的设定

一、行政许可的设定

（一）行政许可设定有关程序

听证、论证制度	1. 听取意见 2. 说明必要性
许可评价制度	1. 设定机关定期评价 2. 实施机关适时评价 3. 公民、法人、其他组织可提意见建议
停止实施制度	1. 省级政府对行政法规设定的有关经济事务的许可 2. 报国务院批准后，可以在本行政区域停止实施

（二）可设定行政许可事项

1. 设定行政许可事项（要许可）

- （1）直接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宏观调控、生态环境保护以及直接关系人身健康、生命财产安全等特定活动，需要按照法定条件予以批准的事项。
- （2）有限自然资源开发利用、公共资源配置以及直接关系公共利益的特定行业的市场准入等，需要赋予特定权利的事项。
- （3）提供公众服务并且直接关系公共利益的职业、行业，需要确定具备特殊信誉、特殊条件或者特殊技能等资格、资质的事项。比如，取得律师资格、教师资格、执业医师资格、注册会计师资格、证券从业资格等

- (4) 直接关系公共安全、人身健康、生命财产安全的重要设备、设施、产品、物品，需要按照技术标准、技术规范，通过检验、检测、检疫等方式进行审定的事项。
- (5) 企业或者其他组织的设立等，需要确定主体资格的事项。
- (6) 法律、行政法规规定可以设定行政许可的其他事项。

2. 可以不设定许可的事项（可要可不要）

- (1) 公民、法人或者其他组织能够自主决定的（比如婚姻自主权）。
- (2) 市场竞争机制能够有效调节的。
- (3) 行业组织或者中介机构能够自律管理的。
- (4) 行政机关采用事后监督等其他行政管理方式能够解决的。

二、行政许可设定权划分

(1) 体系

经常性许可长时间适用	法律	人大及常委会	国家基本制度、公民基本权利
	行政法规	国务院	尚未制定法律，行政法规可以设定行政许可。必要时，国务院可采用发布决定的方式设定（实施后除临时性许可外，国务院应当及时提请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法律，或者自行制定行政法规）
	地方性法规	地方人大	——

临时性许可短期/暂时适用	国务院决定	国务院	可以设定临时性行政许可，到期自然终止；如果想长久适用，需及时提请全国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法律，或者自行制定行政法规
	省级政府规章	地方政府	尚未制定法律、行政法规、地方性法规， 确需立即实施
			实施 满1年需要继续实施的 ，提请本级人大及其常委会制定地方性法规

(2) 地方性法规、省级政府规章，不得设定：

- ①应当由国家统一确定的资格资质；
- ②企业等组织的设立登记及前置性许可；
- ③限制其他地区的个人或者企业到本地区从事生产经营和提供服务；
- ④限制其他地区的商品进入本地市场。

三、税务行政许可的设定

目前，税务行政许可事项仅保留增值税专用发票（增值税税控系统）最高开票限额审批。

【例题·单选】根据《行政许可法》规定，下列文件中，可以设定行政许可的是（ ）。

- A. 财政部制定的规章
- B. 行政法规、国务院决定
- C. 县级人民政府的决定
- D. 国家税务总局制定的税收规范性文件

答案：B

解析：选项A：部门规章不可设定行政许可；选项B：尚未制定法律的，行政法规可以设定行政许可。必要时，国务院可以采用发布决定的方式设定行政许可；选项C：对于可以设定行政许可的事项，尚未制定法律、行政法规和地方性法规的，因行政管理的需要，确需立即实施行政许可的，省、自治区、直辖市人民政府规章可以设定临时性的行政许可；选项D：其他规范性文件不可设定行政许可。